

西宁市湟中区文体旅游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我局按照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的统一部署和要求，在市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的大力帮助和悉心指导下，以公众需求为导向，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相关政策文件要求，不断深化政务公开、规范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积极开展政策解读和工作宣传，生态环境工作更加公开透明。现将我局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强化政务公开组织领导。今年以来，我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坚持“分管领导主抓，责任到科室、落实到人头”的工作机制，根据职能调整及时完善领导小组，由局分管领导任组长，办公室和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政务公开的日常工作。把落实政务公开作为全局一项重点工作，做到政务公开工作有领导，有安排，有措施，有效果。

（二）规范政务公开标准。根据今年最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我局认真梳理了本单位的各项工作职责，结合落实市年度政务公开重点任务、要点，根据各科室职责进行维护任务细化分工，确定每个具体事项的公开标准，并增强工作透明度。

（三）推动信息公开深入。我局积极拓展公开内容及方式，对于属于主动公开的信息，我局利用政府信息公开网站等渠道提供信息咨询服务及公开政府信息。同时，加强门户网站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完成文体旅游局网站上线信息发布工作，大力提升网站发布信息、解读政策、回应关切、引导舆论的功能。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规范性文件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增 2	2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增 4	4
行政强制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61	445.42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自然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	0	0	0	0	0	0
	(三) 公开	0	0	0	0	0	0
	不予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1	1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	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结	其	尚	总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果	果	他	未	计	结	结	其	尚		结	结	其	尚	
维	纠	结	审		果	果	他	未	总	果	果	他	未	总
持	正	果	结		维	纠	结	审	计	维	纠	结	审	计
					持	正	果	结		持	正	果	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一是政务公开工作水平还有待提高，政务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充实，时效性有待进一步增强；二是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视程度有待进一步加强，尤其是政务公开政策解读工作，与政务公开工作要求还有一定差距。

2023年，我局继续深入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聚焦群众关切工作，进一步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向纵深发展。重点在拓展公开覆盖面、优化网上公开、提升公开及时性上下功夫，进一步充实和完善政务公开内容，坚持“公开是常态，不公开是例外”，凡是能公开的内容都要公开。进一步加强政策解读工作，做到应解读尽解读，高效解读。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网站建设，进一步完善网上信息公开渠道，充分发挥网上监督功能，增强公开的时效性，提高公开的社会满意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度我局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西宁市湟中区文体旅游局

2023年1月17日